

平顶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平信用办〔2019〕5号

平顶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关于抓紧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亟待解决 重难点任务工作的通知

市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信用建设决策部署，大力改善和提升我市城市信用建设综合水平，努力迎头赶上确保按时保质完成省定任务，依据《河南省“十三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豫政办〔2016〕210号）和《平顶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平政办〔2017〕80号）要求，近期，市信用办梳理了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亟待解决的问题，并将相关任务工作进行明确和分解，现通

知如下：

目前，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还存在诸多问题：一是联合奖惩系统嵌入网上政务服务工作较为缓慢；二是“信易+”应用产品未能有效落地；三是部分重点信源单位信用信息数据未能配合归集共享；四是尚未完全建成“一网三库一平台”整体布局；五是行业红黑名单制度不完善，红黑名单归集数量少；六是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信息没有全面覆盖；七是行业部门信用制度建设有待完善；八是信用宣传不到位，信用负面新闻占比比较高；九是通过“信用平顶山”网站公示信用承诺企业数量少；十是民生类信用数据归集不全面，信用信息目录更新不能常态化。

为扎实、有效解决上述问题，市信用办依照工作实际和全市各部门权责清单将相关工作任务进行了分解（详见附件），请各相关单位高度重视、明确职责，积极配合市信用办开展对接工作，力争2019年6月底前，各项问题得到妥善解决。市信用办将进一步建立和落实信用工作周例会和月通报制度，每周分批次约谈工作落后单位主要负责人，力争实现周周有落实、月月有进展。2019年是我市全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胜期，也是实施信用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期，更是我市大力改善营商环境、打造城市品牌、乘势而上、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各相关单位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努力克服工作困难，攻坚克难、迎难而上，确保我市2019年度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项工作

作稳步推进、取得实效。

联系电话：樊冬冬 郭静 0375-2665883

技术支持：邱春路 15501207482

王学猛 17611252985

公共邮箱：pdsxytxjs@126.com

附件：平顶山市信用建设工作亟待解决问题任务分解



2019年5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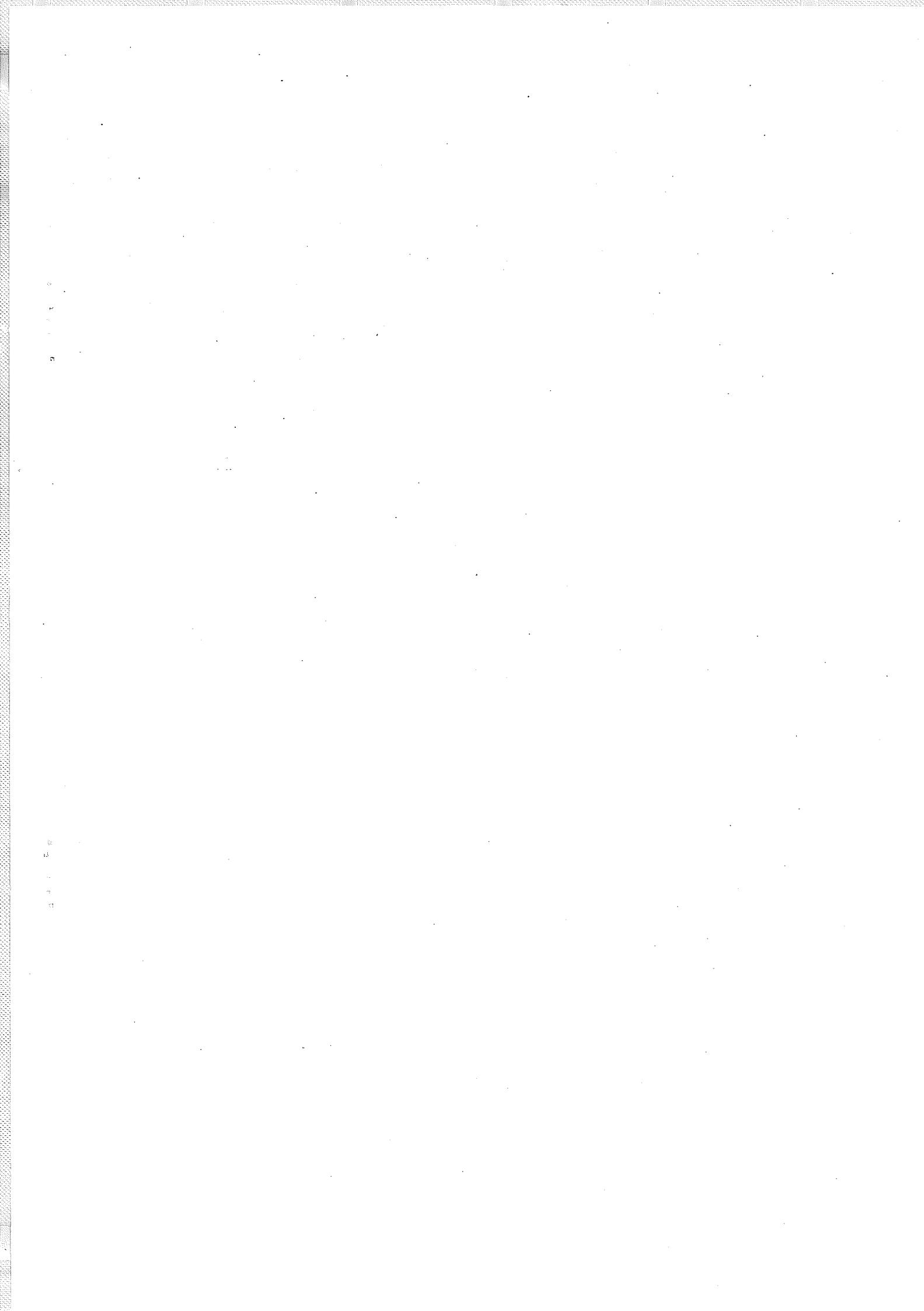
附件

平顶山市信用建设工作亟待解决问题任务分解

序号	问题	工作说明	责任单位
1	联合奖惩系统嵌入平台工作较为缓慢	2018年全省重点信用工作明确要将联合奖惩系统嵌入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系统、网上政务服务系统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信用门户网站嵌入政务服务大厅或自助查询设备，实现“逢报必查、逢办必查”的自动发起、响应、处置、反馈的信用联合奖惩闭环，实现联合奖惩案例自动反馈。信用平台、公共服务平台交易嵌入工作已于2018年底前结束，网上政务服务系统嵌入工作推进较为缓慢。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原行政审批中心）
2	“信用+”应用产品未能有效落地	要尽快研究和推进“信易十”项目落地实施，“信易贷”、“信易批”、“信易游”、“信易行”等信用应用产品至少落地1个。	市人民银行、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原行政审批中心）、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交通局等行业部门
3	部分重点信源单位信用信息数据未能配合归集共享	10家重点信源单位中：市公安局、市人民银行、市文明办等3家单位未有效配合；市人社局、市公积金中心等2家单位已完成对接方案，数据对接技术开发工作中；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等5家单位已完成数据对接。	市公安局、市人民银行、市文明办、市人社局、市公积金中心
4	尚未完全建成“一网三库一平台”整体布局	省、市两级信用建设“十三五”规划明确各地市要建成“一网三库一平台”，目前我市已建成一网、两库、一平台，自然人信用数据库多次对接，仍未能有效建立。（“一网”指信用平顶山网站，“三库”指自然人信用数据库、法人信用数据库和行业信用数据库，“一平台”指平顶山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市公安局

序号	问题	工作说明	责任单位
5	行业红黑名单制度不完善，红黑名单归集数量少	要加快建立健全市和各部門、各行业、各领域红黑名单制度，开展红黑名单信息报送工作。	市文明办，各行业部门
6	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信息没有全面覆盖	市财政局、民宗委、烟草局等3家单位“双公示”信息未清零；市人防办、水利局、司法局、畜牧业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盐业局等7家单位2019年未开展“双公示”工作。	市财政局、民宗委、烟草局，人防办、水利局、司法局、畜牧业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盐业局
7	行业部门信用制度建设有待完善	制定出台电子商务、招录任用、晋升考评、食品药品、环境保护、交通运输、医药卫生、金融监管、知识产权、社会保障等各领域诚信建设实施方案，并通过信用网站对外公示。	市商务局、市委组织部、市场监管局、生态环境局、交通局、卫健委、金融局、人社局等行业部门
8	信用宣传不到位，信用负面新闻占比较高	要按照《关于在全市开展“诚信建设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平信用办[2019]1号）要求，开展“诚信示范单位”、“诚信示范企业”、“诚信商户标兵”和“诚信公民标兵”等信用典型评选活动，并通过信用门户、市属媒体对外发布。	市委宣传部、文明办、教育体育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市相关行业部门
9	信用宣传不到位，信用负面新闻占比较高	要按照平信用办[2019]1号要求，2019年上半年开展不少于3次诚信教育进校园活动，并在活动后向市信用办、市委宣传部、市属媒体提供活动简报，通过信用门户、市属媒体对外发布。	市教育体育局

序号	问题	工作说明	责任单位
10	通过“信用平顶山”网站公示承諾企业数量少	依照省政府信用工作要求，地市要在信用平顶山网站开展信用户公示工作，公示企业数量不少于5000家。目前，市发改委和市税务局在全市范围内联合开展了信用承诺专项工作，预计5月底前公示企业数量达到3000家，但距离省定目标还有很大差距。下一步需在全市范围内动员各行业主管部门全面推进该项工作。	市税务局、市场监管局、市卫健委、教育体育局、生态环境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畜牧兽医局、民政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科技局、交通局、工信局、金融监管局、网信办等行业协会相关单位。
11	民生类信用数据归集不全面	目前，自来水公司信用数据系统对接正在开发中，供电公司、燃气公司和热力公司手动推送了部分信用类数据，电信运营商数据归集量未清零。全市尚未实现电信运营商数据和水电气暖数据互联互通、实时共享。	市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市自来水公司、供电公司、燃气公司、热力公司
12	信用信息目录更新不能常态化	依照省信用工作要求，各地市要实现信用信息目录常态化发布和更新。目前，信用平顶山网站信息目录仍为市发改委2018年开展调研时整理的旧版信息，编办三定方案尚未出台，导致各单位无法通过信用平顶山网站后台常态化发布本部门信用目录。	市编办，市直各部门



平顶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16日印发